东港桥水电站防洪抢险应急预案

**1、总则**

1.1编制目的

为了防治洪水，防御并减轻洪涝灾害，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减少水灾损失，减少水患，以及做好水电站防洪工作，特编制东港桥水电站防洪抢险应急预案。

1.2编制依据

东港桥水电站防洪抢险应急预案编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和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与市、县防汛抗旱指挥部下达的文件精神为依据，现编制2024年东港桥水电站防洪抢险应急预案。

1. **基本情况**

2.1工程概况

东港桥水电站2008年3月开工建设，2010年2月投产发电。东港桥水电站为低坝开发，水库蓄水位不高。坝型为翻板坝。大坝由翻板坝，中部冲沙闸和右岸发电厂房及升压站共同组成。总长92.46m。翻板坝位于主河道段，固定堰坝上装有6孔，孔宽10m水力自控翻板闸门，下游设置了长15m厚0.3m的C15素砼护底。厂房布置在右岸，其中主厂房与安装件并排布置，安装件位于厂房右侧，靠近右岸的进场共苦，控制室位于安装间的上游，升压站布置在厂房上游侧的右岸上。并配有一套水雨情监测系统和大坝监测设施。

2.2防洪调度方式

水电站防洪调度主要是利用水电站的调蓄作用和控泄能力有计划地调节洪水，主要有以下调度方式：

1. 固定泄洪调度，控制下泄流量。
2. 防洪预报调度。
3. 防洪与兴利联合调度。
4. 水电站工程安全防洪调度。

以上四种水电站防洪调度根据雨情灵活多样进行水电站防洪调度，确保水电站安全运行。

1. **应急保障**

3.1组织保障

（一）加强水电站组织保障措施，确保五个责任人到岗到位。

1.行政责任人：任爱民 浮梁镇镇长 13707982523

2.主管责任人：刘良任 县水利局一级主任科员 13907986030

3.管理责任人：王如林 法人代表 15079822999

4.技术责任人：余顺发 镇农业农村办主任（水利技术员） 13407988565

5.巡查责任人：张申更 巡查员 15079822555

（二）东港桥水电站临时指挥部组成：

（1）临时指挥部负责人：任爱民 浮梁镇镇长 13707982523

职责：

1.根据汛情，及时做出工作部署;

2.协调解决水电站大坝防洪安全管理的重大问题;

3.组织防洪抢险和重大事件的应急处置;

4.负责向上级政府责任人报告重大事件。

成员：刘良任 县水利局一级主任科员 13907986030

职责：

1.监督指导水电站开展防洪调度;

2.组织防汛安全检查;

3.指导防洪抢险和重大事件的应急处置;

4.组织防汛知识和技能培训;

5.负责向上级防汛部门报告重大事件。

余顺发 技术员 13407988565

职责：

1.组织制订水电站防洪调度运用计划(度汛方案)及应急预案;

2.指导防汛准备;

3.指导防洪调度;

4.指导防洪抢险和重大事件的应急处置。

王如林 法人代表 15079822999

1.组织制订水电站防洪调度运用计划(度汛方案)及应急预案;

2.开展防汛安全检查,做好防汛准备;

3.开展防洪抢险和重大事件的应急处置;

4.组织职工参加防汛知识培训;

5.负责向防汛部门报告险情和重大事件。

张申更 巡查员 15079822555

1.执行水电站防洪调度运用计划（度汛方案）及应急预案;

2.开展巡查、雨水情观测,做好记录;

3.按规定的要求进行报汛;

4.参与防洪抢险和重大事件的应急处置;

5.负责向管理责任人报告险情和重大事件。

3.2队伍保障

抢险队伍人员名单：

队长：刘良任 县水利局一级主任科员 13907986030

成员：余顺发、付江江、方怡舟、吴伟、田慧军、周镇华、程容华、程云萍、程育才、齐文斌、程有根、范松友、余立璇、胡俊杰、杨文兴。

3.3物资保障

东港桥水电站备有块石5方，沙石料5方，编织袋300条，木柱20根。存放在水电站值班房及水电站沙石料池内，管理员张申更，联系电话：15079822555.

3.4其他保障

东港桥水电站通信、交通、电力保障正常。汛前开展防洪巡查并进行演练。

1. **巡查与险情处置**

4.1巡查与险情报告

水电站巡查。水电站巡查包括水电站坝体、坝基、斜涵、平涵、溢洪道及通信监控设备等设施有无渗漏、堵塞及设备损坏情况发生，采取现场检查察看方式巡查，做到主汛期每天巡查1次，后汛期每2天巡查1次，非主汛期7天巡查1次，并做好巡察记录。

险情报告。如发现水电站出现险情时向上级管理单位上报，同时并关注险情变化，保障信息畅通。

4.2险情处理

水电站巡查人员发现险情后，立即报告水电站直接责任人及行政责任人，应急抢险临时指挥部接到险情报告后，第一时间向下游预警，并制定水电站险情处置方案，组织抢险队伍人员实施抢险。险情处置完成后，安排人员24小时值班监测。

若险情威胁大坝安全，应立即向上级防汛指挥机构报告，请求支援，同时做好下游危险区人员转移安置准备工作，确保人员安全。

1. **超标准洪水与溃坝防御方案**

5.1超标准洪水防御方案

水电站在无超标准洪水时，把水位降至汛限水位以下，腾出库容，加强值班巡查，水电站行政责任人、主管责任人、管理责任人、技术责任人、巡查责任人到岗到位，同时通知水电站下游群众转移到安全区。

5.2溃坝洪水防御方案

当遇到溃坝失事防御方案

当遇到水电站溃坝时应采取应变措施：

1.降低溢洪道，加快洪水泄洪能力；

2.增加泄洪能力，快速泄洪；

3.及时通知下游人员安全转移到安全区；

4.快速降低水电站水位是应对超标准洪水的关键措施。

1. **人员转移及安置**

水电站下游转移地点：水电站下游无人员转移

1. **附图和附表**

7.1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浮梁县2024 年 东港桥 水电站度汛方案简表(调度运用方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在县（市、区）：浮梁县 位置：浮梁镇南城村 所在流域及水系： 昌江支流东河 高程系统：黄海高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集水面积 (平方公里) | | 大 坝 | | | 总 库 容 (万立米) | 洪水标准 | | 现有防洪安全标准 | | | | | | 历史最高洪水 | | 汛期控制运用指标 | | | | 蓄 水 | |
| 坝型 | 最大 坝高  （米） | 坝顶 高程  （米） | 设计  （%） | 校核 （%） | 频率 （%） | 洪峰 (秒立米) | 洪量 (万立米/天数) | | 最高  洪水位 （米） | 最大下 泄流量 (秒立米) | 时间  （年月日） | 最高水位（米） | 主汛期 (4月1日～6月30日) | | 后汛期 (7月1日～9月30日) | | 正常  高水位 （米） | 相应库容 (万立米) |
| 限制水位 （米） | 相应库容 (万立米) | 限制水位 （米） | 相应库容 (万立米) |
| 590 | | 翻板坝 | 27.5 | 33 | 99.22 | 5 | 1 | 1 | 1962 | / | | / | / | / | / | 33 | 99.22 | 33 | 99.22 | 33 | 99.22 |
| 安  全  度  汛 | 库区站网布设及观测手段 雨量站3个，其中遥测站3个； 水位站1个，其中遥测站1个； 水文站0个，其中遥测站0个。  洪 水 预 报 预报精度：无 级 别： 预见期： 手算，电算： 操作单位： | | | | | 洪 水 调 度 方 式  标准 控泄条件 下泄流量 保护对象 调度权限  5% 自由泄流 / 村庄、道路和农田 乡镇防指  1% 自由泄流 / 村庄、道路和农田 乡镇防指 | | | | | | | | | | 防御超标准洪水措施：  当水电站上游流域内发生超标准洪水时，水电站以保人、坝和厂房为原则，采取果断措施，排泄上游洪水，使洪水不毁电站，确保电站安全。同时及时向县防汛指挥机构汇报，通知有关部门及时组织抢险队伍，按照防洪预案的具体要求，进行工程抢险及人员财产转移工作。当遇紧急情况时，及时发出紧急警报信号，同时，通过广播、电话等新闻媒体播送紧急通知，此时，防汛进入紧急状态。 | | | | | |
| 主  要  项  目 | 影响工程安全的质量问题及处置措施：无主要问题。 | | | | | 工程内、外交通状况：畅通    通讯状况：畅通   通电状况：通电 | | | | | 备用电源：自发电  安置位置：电站厂房二楼  电源类别：柴油发电机  功 率：12Kw  泄洪设施要求的启动功率：5Kw  水电站备用电源的启动功率：0Kw | | | | | 行政责任人 | 姓名 | 单位及职务 | | 电话 | |
| 任爱民 |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 | 13707982523 | |
| 主管责任人 | 姓名 | 单位及职务 | | 电话 | |
| 刘良任 | 县水利局一级主任科员 | | 13907986030 | |
| 管理责任人 | 姓名 | 单位及职务 | | 电话 | |
| 王如林 | 浮梁县东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 | 15079822999 | |
| 技术责任人 | 姓名 | 单位及职务 | | 电话 | |
| 余顺发 | 农业农村办主任 | | 13407988565 | |
| 巡查责任人 | 姓名 | 单位及职务 | | 电话 | |
| 张申更 | 安全员 | | 15079822555 | |